

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

113 學年度分科測驗

化學考科

特殊答題卷（選項自填）

應試號碼、條碼、姓名（不得污損、塗改或破壞）

※考試開始鈴響起，經確認確為本人之應試號碼與姓名後，於「確認後考生簽名」欄以**正楷簽全名**。

確認答題卷應試號碼與姓名正確無誤

確認後 考生簽名	請用正楷簽全名
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

第壹部分、選擇題（占 76 分）

注意：考生作答須清晰，如難以辨識時，恐將影響成績。

請於各題號之空格內填入答案

1		16					
2		17					
3		18					
4		19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10							
11							
12							
13							
14							
15							

第貳部分、混合題或非選擇題（占 24 分）

題號	作答區 注意：1.應依據題號順序，於作答區內作答。2.除另有規定外，書寫時應由左至右橫式書寫。3.作答須清晰，若未依規定而導致答案難以辨識或評閱時，恐將影響成績。4.不得於作答區書寫姓名、應試號碼或無關之文字、圖案符號等。
20	
21	
22	
23	
24	(1) 甲：_____ 乙：_____ (2) 最上層：_____ 最下層：_____

題號	作答區 注意：1.應依據題號順序，於作答區內作答。2.除另有規定外，書寫時應由左至右橫式書寫。3.作答須清晰，若未依規定而導致答案難以辨識或評閱時，恐將影響成績。4.不得於作答區書寫姓名、應試號碼或無關之文字、圖案符號等。
25	甲： _____ 乙： _____ 丙： _____ 丁： _____
26	
27	

本區為非作答區，禁止書寫或劃記，
如有違背，依簡章規定扣分。